

证券代码：300375

证券简称：鹏翎股份

公告编码：2016-090

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定于2016年11月10日（星期四）上午9:30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10月2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会议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及合规性：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前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6年11月10日（星期四）上午9: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11月9日-2016年11月1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1月1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1月9日15:00至2016年11月1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

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1) 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16 年 11 月 4 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 截至 2016 年 11 月 4 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会议见证律师及其他人员。

(4)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的相关投资者如通过网络投票方式进行投票，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16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执行。

8.现场会议地点：天津市滨海新区中塘工业区葛万公路 1703 号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 2 号办公楼 2 楼多功能厅。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延长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延期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登记方式包括：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 2、法人股东出席会议须持有《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有《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 3、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须持有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 4、异地股东可以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异地股东请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见附件二），连同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在 2016 年 11 月 10 日 17:00 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并进行电话确认。
- 5、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会议签到等手续，出席人必须出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原件。

（二）登记时间：

2016 年 11 月 9 日（上午 8:30 至 11:30，下午 14:00 至 17:00）

（三）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地点：天津市滨海新区中塘工业区葛万公路 1703 号

联系人：魏泉胜、高璐

电 话：022-63267888、022-63267817

传 真：022-63267817

邮政编码：300270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三。

五、其他事项

- 1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者交通费、食宿费等自理。

2. 网络投票期间，如出现投票系统遇到突发重大事件影响的情况，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的进行。

3. 其他事项：会议召开时间、地点若有变更将按规定另行通知。

4.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附件

1. 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2. 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3、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特此公告。

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1 月 7 日

附件一：

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代理出席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如果没有作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序号	议 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关于延长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延期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附注：

1. 请在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 授权委托书下载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3. 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附件二：

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illegible]

附注：

1. 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2. 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2016年11月9日（星期三）下午17:00**之前以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传真号：**022-63267817**）送到公司（地址：天津市滨海新区中塘工业区葛万公路**1703**号证券部，邮政编码：**300270**。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3. 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投票的程序如下。

- 1、投票代码：365375
- 2、投票简称：鹏翎投票
-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总议案	表示对以下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100
议案一	审议《关于延长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1.00
议案二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延期的议案》	2.00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设置“总议案”，对应的议案编码为 100，1.00 元代表议案 1，2.00 元代表议案 2。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会议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16年11月10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11月9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6年11月10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四、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会有多项议案的，某一股东仅对本次会议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